招租通告

重庆高速路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其重庆高速交通安全产业园内炼铁化验室空地、彩涂厂房环保水池辅助房及附属空地公开招租工作。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1. 租赁空地及辅助房现状、位置

位置：位于綦江区三江街道重庆高速交通安全产业园内（炼铁化验室空地证号：渝(2024 )綦江区不动产权第001129863号；彩涂厂房证号：渝(2024 )綦江区不动产权第001129863号）。

证载用途：工业用。

现状：自行调查，详见附图（附件1）

二 、招租面积

本次招租面积空地共计780㎡，辅助房134㎡。

三、承租参选人条件：

承租参选人资格条件：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单位、个体工商户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承租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须自行承诺（格式见附件2）：包括不限于：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3）承租方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惩戒名单；4）承租方未有拖 欠高速集团及所属企业租金行为；5）承租方同重庆高速集团及所属企业不存在合同、经济纠纷；6）承租方未被重庆高速集团及所属企业纳入合作黑名单；7）承租参选人应具有相应的租赁业态经营管理能力并能提供履约担保。（承租参选人须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3）

四 、租赁空地及辅助房招租时间、招租底价、租金收付方式、租金递增率、 租赁保证金、出租人交地条件

1.租赁期限：1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2.招租底价：此次公开招租年度租金底价为47088元/年（包含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3.租金收付方式：承租人应于合同签订后10天内支付本年度租金。

4.租赁保证金：年租金的25%。

5.出租人交房条件：承租方了解并接受出租方人将空地及辅助用房按现状移交承租方使用，房屋清场、场地开口、地上建筑物或构造物腾退、空地移交使用、基础设施配套等工作由承租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五、房屋租赁用途

承租参选人租赁用途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合理规划利用，办理相关经营手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安全环保等规定。

六：承租参选人权利及义务

详见合同文本（附件4）：《租赁协议》、《租赁安全协议》、《治安、消防协议》、《租赁廉洁合同》，需经高速集团审批通过后签订租赁合同。

七 、投租方式

 1.本次招租采用价高者得的原则。

2.竞价文件（格式详见附件3）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2025年8月22日（周五）10:00(北京时间)之前递交于重庆高速路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交安产业园管理中心（原安源公司）506会议室，逾期不再受理；竞价文件应提供一式二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1份。竞价人应在竞价文件右上角清楚的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竞价文件按竞价文件中规定格式排版。

竞价文件封装：竞价文件应封装于一个封套或档案袋内，在封口处加贴封条（封条参选人自制），并加盖参选人公章（骑缝章）密封（个人竞价者在封口处亲笔签名或加盖个人章）。

在封套或档案袋外表上写明：

**重庆高速路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高速交通安全产业园炼铁化验室空地、彩涂厂房环保水池辅助房及附属空地公开招租竞价文件**

**在2025年8月22日10时00分（参选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3.竞价保证金：10000元。竞价人须在2025年8月22日（周五）10:00(北京时间)前以现金方式缴纳本次竞价保证金。

收款账户：

单位：重庆高速路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账号：123905749510303

竞价保证金的退还

招租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确定承租参选人。招租人应当在确定承租参选人后10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退还除承租候选人以外的其他竞价人。承租候选人的竞价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退还。

4.开封时间及地点：2025年8月22日（周五）10:00(北京时间)于重庆高速路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交安产业园管理中心（原安源公司）506会议室。

 八、其他

（一）各竞标人有如下行为之一时，将取消其参加报价资格或承 租资格，并没收竞标保证金，同时招租人有权追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进入招租现场开标室后，交头接耳、随意走动以及不听从工作人员安排等行为，严重扰乱开标秩序的；

2.干扰招租报价工作，操纵、垄断、恶意串通报价，损害国家、集体或他人合法权益的；

3.提供虚假证明资料，经查证属实的；

4.有效报价后又声明撤销的；

5.被确定为承租候选人后，不按规定的时间和中标结果与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的；

6.逾期未在指定地方缴纳所需缴纳全部款项的。

7.通过公开招租方式招租的，若第一名承租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此次竞价无效，招租人将重新组织招租。

8.公开招租承租候选人放弃中标或拒签合同，招租人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竞标保证金，且有权对超出竞标保证金的损失要求予以赔偿。重新组织该公开招租时，放弃中标资格的承租候选人，不得再次参与该标的的重新招租。

（二）竞标当日，竞标人凭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委托书进入开标会现场，无关人员不得入内。

（三）本次招租项目信息以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以及招租标的现场发布的通告为准。

九、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租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cegc.com.cn/）及招租现场（重庆高速交通安全产业园炼铁化验室空地、彩涂厂房环保水池辅助房及附属空地）张贴招租通告。

十、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高速路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银杉路66号（重庆高速集团）16楼

邮 编：401121

联系人：李老师 17782031328

重庆高速路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8月8日